

富邦中國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7年6月30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富邦中國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3年8月5日
經理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貨幣市場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於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
- (一)本基金得運用或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國庫券、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公司及公營事業機構發行之本票或匯票、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短期債券憑證)、有價證券(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證券化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附買回交易(含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
- (二)本基金得運用或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之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國庫券、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公司及公營事業機構發行之本票或匯票)、有價證券(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證券化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附買回交易(含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
- (三)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運用或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及境外之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及附買回交易之總金額需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七十以上；且運用或投資於人民幣計價之資產總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以上；
- 二、投資特色：
- (一)提供資金調度與停泊之管道：本基金屬貨幣市場型基金，基金資產投資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不得大於一百八十日，具較佳流動性，可提供投資人資金調度及停泊的管道。
- (二)具備大額資金議價優勢：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人民幣計價貨幣市場與相關投資工具，具備大額資金之議價優勢，將可協助投資人提高資金運用效率。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人民幣貨幣市場工具及一年內到期之人民幣計價債券，若利率變動、債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及定期存單提前解約將有基金淨值下跌風險。由於中國大陸、香港等市場之政經情勢或法規變動較已開發國家劇烈，外匯的管制也較嚴格，可能對本基金投資標的造成直接或間接之影響。本基金係以人民幣或新臺幣計價，如投資人以其他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計價幣別相對其他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人民幣匯兌仍受管制，大陸地區之外匯管制及資金調度限制均可能影響本基金之流動性，投資人應審慎評估。另，因投資人與銀行外匯交易有買價與賣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將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此外，投資人尚須承擔匯款費用。有關本基金投資之風險，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貨幣市場型基金，主要以保守型投資人或尋求人民幣資金停泊工具的客群，適合保守型投資人，其風險報酬等級屬 RR1，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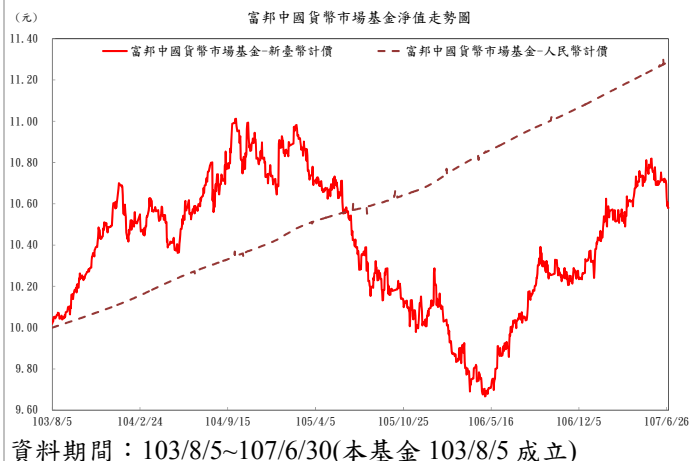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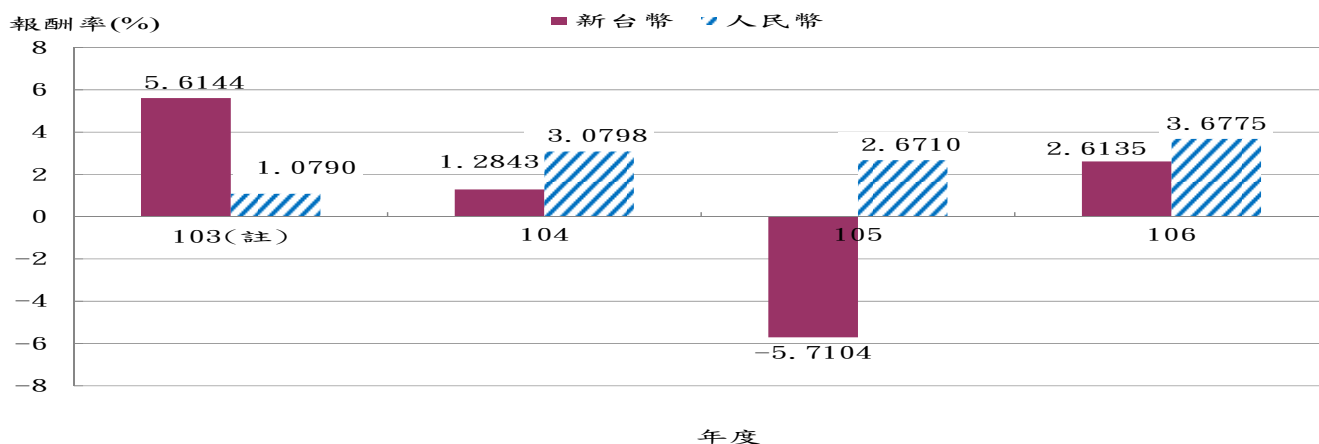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07年6月30日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 值比重(%)
附買回債券	293.14	35.53
銀行存款	524.83	63.62
其他資產(扣除 負債後)	7.04	0.85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103 年度報酬率計算期間：103.8.5(基金成立日)至 103.12.31。

註：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委託台大教授評比資料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07年6月30日

新臺幣計價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03年8月5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0.3297%	2.0271%	5.7748%	0.2445%	N/A	N/A	5.5964%

人民幣計價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03年8月5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0.8768%	1.7618%	3.4520%	9.8648%	N/A	N/A	12.8630%

註：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委託台大教授 2018.6 評比資料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	-----	-----	-----	-----	-----	-----	-----	-----	-----	-----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費用率(註)	N/A	0.21%	0.52%	0.53%	0.53%

註：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4%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11%
買回收件手續費	每件新臺幣伍拾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註一)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2%，惟實際申購手續費率依各銷售機構之優惠折扣規定辦理之。		
買回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1%乘以買回單位數，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現行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註二、三)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包括為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及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清算費用及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詳見公開說明書【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中八之說明）

註三：本國貨幣與外國貨幣因匯款方式不同，外幣匯款之郵匯費用(包含郵電費及手續費)需依各金融機構規定辦理。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0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富邦投信公司網站

(<https://www.fubon.com/asset-management/ph/home/index.html>)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s://www.fubon.com/asset-management/ph/home/index.html>)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富邦投信服務電話：(02)8771-6688